金山建协简讯

**【**2017**】**第四期

总第139期

二O一七年五月十日

上海市金山区建筑联合协会编

### 【协会工作】

**区建筑联合协会召开五届一次会员大会**

**暨2016年度总结表彰会**

4月12日下午，区建筑联合协会假座金山海鸥大厦三楼海鸥厅召开金山区建筑联合协会五届一次会员大会暨2016年度总结表彰会，区建管委主任于小粮、区民政局副局长刘保军、协会理事长张永新、副理事长朱文忠、范本石、协会秘书长朱强、各会员单位负责人共130多人参加本次会议，会议由协会秘书长朱强主持。

会议主要内容：一、协会副理事长范本石宣读--金山区建筑业2016年度优秀施工企业、优秀建材企业、“金山杯”奖、文明工地、优质结构工程、“公益杯”奖表彰名单并为获奖单位代表举行隆重的颁奖仪式；二、协会理事长张永新向大会作第四届理事会工作报告并审议；三、协会秘书长朱强作第四届理事会财务报告并审议；四、审议通过第五届理事会选举办法；五、表决通过第五届理事会理事单位候选名单；六、召开第五届第一次理事会，表决通过常务理事单位候选名单、表决通过理事长、副理事长、秘书长推荐名单；七、新当选理事长张永新作当选发言；八、区建管委主任于小粮作总结讲话，首先对协会第四届理事会工作给予了肯定并对新当选的第五届理事会成员表示祝贺，同时对协会今后的工作指明了方向并提出三点建议：1.明确定位，应对挑战。2.完善机制，拓展功能。3.加强领导，强化参与。最后希望协会能够通过努力，改进完善行业规范、培养拓展建筑市场、提升行业管理水平、提高从业人员素质，为我区建筑业发展作出一份贡献。

（协会秘书处）

**区建管所、区建筑联合协会联合举办金山区中小型工程项目**

**评标专家复证培训**

4月27日下午，区建管所、区建筑联合协会在金山宾馆2楼多功能厅联合举办金山区中小型工程项目评标专家复证培训，区建管所所长朱文忠、协会秘书长朱强和各评标专家共98人参加了本次培训，我会特邀请上海建筑装饰集团申兴装饰工程公司总工程师肖逸民前来授课，区建管所所长朱文忠在培训前作了动员讲话，各评标专家认真学习了本次培训的内容，经过2个小时的课程本次培训圆满完成。

（协会秘书处）

### 【企业动态】

**金石建筑召开一季度经济活动分析会**

2017年4月21日上午，公司召开2017年第一季度经济活动分析会，公司领导班子成员、副总师及部室、职能部门线条负责人，公司各二级单位经理、主任经济师共34人参加会议。会议由公司总经理周公亮主持。

### 会上，财务计划部刘忆伊同志对一季度公司运行情况进行了分析，对新开工程模拟计息制度进行了介绍；市场经营部吴丰累同志对新开工程季度汇报制度进行了介绍。

### 分管领导就下阶段重点工作提出要求，公司董事长范本石在会上作了重要讲话。指出公司一季度经济运行情况总体不大理想，但有起色。指出公司推行新开项目季度汇报制度的主要目的是加强风控和提高机关和项目管理的水平。要求公司在下一步工作中，要做好以下方面的工作：一是要继续加大项目跟踪的力度；二是要做好项目在实施过程中的安全、质量、进度等方面的管控，确保项目按合同顺利实施；三是要以季度汇报制度为抓手，做好项目过程中的成本控制；四是要加快项目结算、资金的及时回笼；五是“营改增”后，财务要参与对项目的税务策划和发票的管理及资金的管理；六是要充分发挥党支部和党员的二个作用，加强团队建设。要求全体员工要振奋精神、全力以赴，完成全年的指标，迎接党的十九大顺利召开！ （金石建筑）

### 【法律法规】

**关于进一步明确营改增有关征管问题的公告**

国税局【2017】 11号

为进一步明确营改增试点运行中反映的有关征管问题，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纳税人销售活动板房、机器设备、钢结构件等自产货物的同时提供建筑、安装服务，不属于《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实施办法》（财税〔2016〕36号文件印发）第四十条规定的混合销售，应分别核算货物和建筑服务的销售额，分别适用不同的税率或者征收率。

二、建筑企业与发包方签订建筑合同后，以内部授权或者三方协议等方式，授权集团内其他纳税人（以下称“第三方”）为发包方提供建筑服务，并由第三方直接与发包方结算工程款的，由第三方缴纳增值税并向发包方开具增值税发票，与发包方签订建筑合同的建筑企业不缴纳增值税。发包方可凭实际提供建筑服务的纳税人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抵扣进项税额。

三、纳税人在同一地级行政区范围内跨县（市、区）提供建筑服务，不适用《纳税人跨县（市、区）提供建筑服务增值税征收管理暂行办法》（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6年第17号印发）。

四、一般纳税人销售电梯的同时提供安装服务，其安装服务可以按照甲供工程选择适用简易计税方法计税。

纳税人对安装运行后的电梯提供的维护保养服务，按照“其他现代服务”缴纳增值税。

五、纳税人提供植物养护服务，按照“其他生活服务”缴纳增值税。

六、发卡机构、清算机构和收单机构提供银行卡跨机构资金清算服务，按照以下规定执行：

（一）发卡机构以其向收单机构收取的发卡行服务费为销售额，并按照此销售额向清算机构开具增值税发票。

（二）清算机构以其向发卡机构、收单机构收取的网络服务费为销售额，并按照发卡机构支付的网络服务费向发卡机构开具增值税发票，按照收单机构支付的网络服务费向收单机构开具增值税发票。

清算机构从发卡机构取得的增值税发票上记载的发卡行服务费，一并计入清算机构的销售额，并由清算机构按照此销售额向收单机构开具增值税发票。

（三）收单机构以其向商户收取的收单服务费为销售额，并按照此销售额向商户开具增值税发票。

七、纳税人2016年5月1日前发生的营业税涉税业务，需要补开发票的，可于2017年12月31日前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税务总局另有规定的除外）。

八、实行实名办税的地区，已由税务机关现场采集法定代表人（业主、负责人）实名信息的纳税人，申请增值税专用发票最高开票限额不超过十万元的，主管国税机关应自受理申请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办结，有条件的主管国税机关即时办结。即时办结的，直接出具和送达《准予税务行政许可决定书》，不再出具《税务行政许可受理通知书》。

九、自2017年6月1日起，将建筑业纳入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自行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试点范围。月销售额超过3万元（或季销售额超过9万元）的建筑业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以下称“自开发票试点纳税人”）提供建筑服务、销售货物或发生其他增值税应税行为，需要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的，通过增值税发票管理新系统自行开具。

自开发票试点纳税人销售其取得的不动产，需要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的，仍须向地税机关申请代开。

自开发票试点纳税人所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应缴纳的税款，应在规定的纳税申报期内，向主管国税机关申报纳税。在填写增值税纳税申报表时，应将当期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的销售额，按照3%和5%的征收率，分别填写在《增值税纳税申报表》（小规模纳税人适用）第2栏和第5栏“税务机关代开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不含税销售额”的“本期数”相应栏次中。

十、自2017年7月1日起，增值税一般纳税人取得的2017年7月1日及以后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和机动车销售统一发票，应自开具之日起360日内认证或登录增值税发票选择确认平台进行确认，并在规定的纳税申报期内，向主管国税机关申报抵扣进项税额。

增值税一般纳税人取得的2017年7月1日及以后开具的海关进口增值税专用缴款书，应自开具之日起360日内向主管国税机关报送《海关完税凭证抵扣清单》，申请稽核比对。

纳税人取得的2017年6月30日前开具的增值税扣税凭证，仍按《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调整增值税扣税凭证抵扣期限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617号）执行。

除本公告第九条和第十条以外，其他条款自2017年5月1日起施行。此前已发生未处理的事项，按照本公告规定执行。

特此公告。

国家税务总局

2017年4月20日

**关于进一步做好建筑业工伤保险工作的通知**

人社厅函（2017）53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局）：

建筑业工伤保险专项扩面行动——“同舟计划”实施两年来，各地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认真贯彻《关于进一步做好建筑业工伤保险工作的意见》（人社部发〔2014〕103号，以下简称《意见》），主动作为，扎实推进，建筑业按项目参加工伤保险工作取得显著成效（分省区市项目参保率情况详见附件1）。但工作中还存在亟待解决的突出问题，如工作进展不平衡，有12个省份新开工项目参保率低于全国平均水平；部分地区过于依赖行政强制力的集中推动，确保项目参保工作的长效机制还没有建立；交通运输、铁路、水利等相关行业建设项目参加工伤保险工作尚未启动等。为推动建立健全建筑业按项目参加工伤保险的长效工作机制，巩固建筑项目“先参保、再开工”政策成效，完成“ 同舟计划”确定的目标任务，现就进一步做好建筑业按项目参加工伤保险工作通知如下：

一、进一步提高认识，增强做好建筑业工伤保险工作的责任感、紧迫感

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建筑业工人合法权益保护问题。近期，《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促进建筑业持续健康发展的意见》（国办发〔2017〕19号）再次强调，要“建立健全与建筑业相适应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方式，大力推进建筑施工单位参加工伤保险。”这不仅是当前工伤保险扩面的中心任务，也是促进建筑业持续健康发展、保护建筑业工人合法权益的重要举措，各级人社部门要增强政治责任感和工作紧迫感，切实抓好工作落实，围绕项目参保模式积极推进政策创新和管理服务创新，着力建立健全建筑业按项目参保长效工作机制，同时，为灵活就业人员、分享经济等新业态从业人员的参保管理工作积累经验，奠定基础。

二、进一步加强领导，推动形成更高水平、更高效率的部门协作机制

建筑业按项目参加工伤保险工作涉及多部门职责，需要多部门联动。各级人社部门要进一步发挥好牵头作用，会同有关部门加强和完善联席会议、联合督查、信息共享、定期会商等行之有效的部门协作机制。要联合有关部门，切实把握好政策关键点，在“项目参保证明作为保证工程安全施工的具体措施之一，不落实不予核发施工许可证”的问题上不开口子，不搞变通，守住政策底线。3月底前，请各地将省（区、市）一级部门协作机制建立、运行情况，书面报部工伤保险司备案。

三、进一步强化督查通报，夯实项目参保长效工作机制

实践证明，督查、通报是推进项目参保工作的有效抓手，也是建立健全项目参保长效工作机制的关键措施。各地要进一步发挥督查对推进项目参保工作的作用，突出加强对工作进度慢、参保率回落较大地区的督查。4月底前，请各地人社厅局将2017年度开展专项督查和会同有关部门开展联合督查的工作方案报部工伤保险司、社保中心备案。

要进一步坚持和完善项目参保率定期调度通报制度，探索将新开工项目参保率纳入人社事业发展计划指标。4月10日前，请各地将截至3月底的《建筑项目参保情况统计表》（详见附件2）及省（区、市）内项目参保率定期调度通报制度建立情况报部工伤保险司、社保中心，之后逢单月10日前报送《建筑项目参保情况统计表》。

四、进一步创新管理服务，推动实现从“要我参保”到“我要参保”的转变

建筑业按项目参加工伤保险，是适应建筑业用工特点做出的政策创新。在项目参保模式下，要高度重视管理服务创新，优化流程，减少环节，提高效率，逐步开辟绿色通道、专门窗口，提供一站式服务，逐步实现工伤医疗费用联网实时结算。借鉴商业保险管理经验，创新人性化服务内容，进一步提升工伤保险在为参保企业、项目和工伤职工服务上的便捷性和可及性。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2017年3月9日

**关于进一步加强建筑施工安全生产工作的紧急通知**

建办质函（2017）214号

各省、自治区住房城乡建设厅，直辖市建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设局：

近日，一些地区接连发生建筑施工群死群伤事故，给人民群众生命财产造成重大损失。3月25日，广东省广州市第七资源热力电厂工程发生操作平台坍塌事故，造成9人死亡。3月27日，河北省保定市裕华商务中心工程发生吊篮倾覆事故，造成3人死亡；安徽省安庆市桐城金色阳光城项目发生塔吊倾覆事故，造成3人死亡；湖北省麻城市仙山牡丹博览园水上乐园综合楼工程发生模板支撑脚手架坍塌事故，已造成6人死亡。为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安委会办公室关于近期接连发生安全问题的紧急通报》（安委办明电[2017]7号），切实加强建筑施工安全生产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深刻认识当前安全生产严峻形势

各地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要认真研判当前安全生产面临的严峻形势，坚决克服麻痹大意和侥幸思想，进一步强化红线意识和底线思维，以高度责任感和使命感抓好建筑施工安全生产工作。要充分认识近期一些项目集中复工、部分企业赶工期、抢任务对建筑施工安全生产的挑战，深入分析本地区建筑施工安全生产领域存在的薄弱环节，举一反三，有针对性地采取强有力的应对手段及措施，强化监管，强化责任落实，堵塞漏洞，严防事故发生，扭转当前建筑施工安全生产形势严峻的局面。

二、立即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

各地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要立即组织开展建筑施工安全生产大检查，全面排查安全风险隐患。结合《关于开展2017年建筑施工安全专项整治工作的通知》（建安办函[2017]3号）要求，突出重点，强化对高支模、深基坑、建筑起重机械、脚手架等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的检查力度，坚决遏制建筑施工群死群伤事故的发生。要依法严厉查处压缩合理工期、未按规定履行法定建设程序、转包、违法分包和以包代管等行为。对排查出的重大隐患和违法违规行为，要坚决责令停工整改，不能立即整改的，要逐一制定整改方案，做到整改责任、措施、资金、时限和预案“五落实”，及时消除施工现场存在的各类安全隐患。我部将适时对安全生产事故严重及多发地区进行专项督查。

三、进一步加强安全生产标准化工作

各地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要认真开展建筑施工企业和项目安全生产标准化考评工作，推动实现建筑施工企业安全行为规范化、安全管理流程程序化、场容场貌秩序化和施工现场安全防护标准化。要督促建筑施工企业加大安全生产投入，严格各项安全标准和要求，进一步加强和规范企业安全生产管理工作，推进企业全员、全方位、全过程的安全管理，促进安全生产标准化工作的深入开展。采取有针对性的措施，督促企业全面提高安全生产管理水平，逐步健全完善建筑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的长效机制。

四、严肃追究安全生产事故责任

各地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要严格按照“四不放过”的原则，认真做好事故查处工作。要严格执行事故查处挂牌督办制度，按照规定及时上报事故调查处理的相关材料。要依法严肃追究事故责任单位和人员的责任，对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不落实的企业和人员要加大处罚力度，依法暂扣或吊销相关证照，并依照有关规定在招投标、资质管理等方面予以限制，切实起到震慑和警示作用。同时，要加大事故整改措施落实的监督检查力度，督促相关单位深刻吸取事故教训，举一反三，切实加强建筑施工安全生产工作，确保全国建筑施工安全生产形势稳定好转。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

　　　　　　　　　　　　　　2017年3月28日

### 【公示公告】

|  |  |  |  |
| --- | --- | --- | --- |
| **金山区建筑联合协会**  **第五届理事单位名单** | | | |
| 序号 | 单位名称 | 姓名 | 职务 |
| 1 | 上海新金山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张永新 | 副总经理 |
| 2 | 上海金山石油化工建筑有限公司 | 范本石 | 董事长 |
| 3 | 金山区建筑联合协会 | 朱 强 | 秘书长 |
| 4 | 上海金山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 金辉球 | 总经理 |
| 5 | 上海中钱联合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 潘辽原 | 总经理 |
| 6 | 上海锦石市政建设养护有限公司 | 朱连忠 | 总经理 |
| 7 | 上海伟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吴文惠 | 董事长 |
| 8 | 上海良逢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林佩华 | 总经理 |
| 9 | 上海梓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孙桂英 | 总经理 |
| 10 | 上海永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陈中林 | 总经理 |
| 11 | 上海龙虹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 杨龙观 | 董事长 |
| 12 | 上海金岭建设有限公司 | 陈爱弟 | 总经理 |
| 13 | 上海信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顾兰东 | 总经理 |
| 14 | 上海金岛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 梅金龙 | 总经理 |
| 15 | 上海石化金艺工艺建设有限公司 | 朱竹兴 | 总经理 |
| 16 | 上海金春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黄小弟 | 总经理 |
| 17 | 上海金山规划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 卫 斌 | 院 长 |
| 18 | 上海金山城乡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王仁利 | 董事长 |
| 19 | 上海金山侨茂综合工程有限公司 | 王永法 | 总经理 |
| 20 | 上海贝恒人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麻新闻 | 总经理 |
| 21 | 上海水工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姚金观 | 总经理 |
| 22 | 上海创津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杭陪战 | 总经理 |
| 23 | 上海连通实业有限公司 | 黄联新 | 总经理 |
| 24 | 上海金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陆克云 | 总经理 |
| 25 | 上海海湾建筑装潢有限公司 | 薛 林 | 总经理 |
| 26 | 上海科昌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 史益敏 | 总经理 |
| 27 | 上海锦珊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王 强 | 总经理 |
| 28 | 上海今电实业有限公司 | 陈 坚 | 董事长 |
| 29 | 上海金山人防电气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 陈惠云 | 总经理 |
| 30 | 上海华严建筑市政有限公司 | 高 强 | 总经理 |
| 31 | 上海金山居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 吴欢明 | 总经理 |
| 32 | 上海富巷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 阮 萍 | 总经理 |
| 33 | 上海金璐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 王伟国 | 总经理 |
| 34 | 上海金山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 姚士明 | 董事长 |
| 35 | 上海珠溪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 李星渊 | 总经理 |
| 36 | 上海聚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 盛为民 | 总经理 |
| 37 | 上海滨海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 周慧贞 | 总经理 |
| 38 | 上海宝顺市政材料有限公司 | 何定华 | 经 理 |
| 39 | 上海金山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 储纪芳 | 总经理 |
| 40 | 上海国林建材有限公司 | 朱利荣 | 总经理 |
| 41 | 上海极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顾忠余 | 总经理 |
| 42 | 上海申联质量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 黄雯燕 | 总经理 |
| 42 | 上海业诺涂装工程有限公司 | 杨凤英 | 总经理 |
| 44 | 上海天骥劳务服务有限公司 | 孙庆好 | 经 理 |
| 45 | 上海漕源建材贸易有限公司 | 刘玉林 | 经 理 |
| 46 | 上海实易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 秦建国 | 总经理 |
| 47 | 上海万津水利工程有限公司 | 梁彩龙 | 董事长 |
| 48 | 上海久弘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翟元均 | 总经理 |
| 49 | 上海荣世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 徐永军 | 总经理 |
| 50 | 上海秉一建筑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 杨雪妹 | 董事长 |
| 51 | 上海炼安工业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 谭道进 | 董事长 |
| 52 | 上海鑫晶山建材开发有限公司 | 陈永忠 | 董事长 |

|  |  |  |  |
| --- | --- | --- | --- |
| **金山区建筑联合协会**  **第五届常务理事单位名单** | | | |
| 序号 | 单位名称 | 姓名 | 职务 |
| 1 | 上海新金山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张永新 | 副总经理 |
| 2 | 上海金山石油化工建筑有限公司 | 范本石 | 董事长 |
| 3 | 金山区建筑联合协会 | 朱 强 | 秘书长 |
| 4 | 上海金山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 金辉球 | 总经理 |
| 5 | 上海中钱联合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 潘辽原 | 总经理 |
| 6 | 上海锦石市政建设养护有限公司 | 朱连忠 | 总经理 |
| 7 | 上海伟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吴文惠 | 董事长 |
| 8 | 上海良逢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林佩华 | 总经理 |
| 9 | 上海梓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孙桂英 | 总经理 |
| 10 | 上海永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陈中林 | 总经理 |
| 11 | 上海龙虹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 杨龙观 | 董事长 |
| 12 | 上海金岭建设有限公司 | 陈爱弟 | 总经理 |
| 13 | 上海信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顾兰东 | 总经理 |
| 14 | 上海金岛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 梅金龙 | 总经理 |
| 15 | 上海石化金艺工艺建设有限公司 | 朱竹兴 | 总经理 |

**金山区建筑联合协会**

**第五届理事会理事长、副理事长、秘书长名单**

|  |  |
| --- | --- |
| 理 事 长： | 张永新 |
| 副理事长： | 范本石 |
| 秘 书 长： | 朱 强 |

**金山区建筑联合协会**

**第五届理事会聘任名誉理事长、副理事长名单**

|  |  |
| --- | --- |
| 名誉理事长： | 于小粮 |
| 名誉副理事长： | 朱文忠 |

**金山区建筑管理署 2017年4月份资质受理情况**

**新资质审批（施工资质）:6家**

|  |  |  |
| --- | --- | --- |
| 批准日期 | 企 业 名 称 | 资 质 情 况 |
| 2017-3-29 | 上海统联通信工程有限公司 | 通信工程三级 |
| 2017-3-29 | 上海尧哲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 钢结构工程三级 |
| 2017-3-29 | 上海益典劳务有限公司 | 建筑劳务不分级 |
| 2017-3-29 | 上海景程劳务服务有限公司 | 建筑劳务不分级 |
| 2017-4-12 | 上海寻鑫劳务有限公司 | 建筑劳务不分级 |
| 2017-4-12 | 上海瑾鹏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二级 |

**增项企业（施工资质）:7家**

|  |  |  |
| --- | --- | --- |
| 批准日期 | 企 业 名 称 | 资 质 情 况 |
| 2017-3-29 | 上海金山石油化工建筑有限公司 |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三级 |
| 2017-3-29 | 上海宝圩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 通信工程三级 |
| 2017-4-12 | 上海迪广电子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三级 |
| 2017-4-12 | 上海傲盈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模板脚手架不分级 |
| 2017-4-12 | 上海益线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建筑工程三级 |
| 2017-4-12 | 上海金山侨茂综合工程有限公司 | 建筑工程三级 |
| 2017-4-12 | 上海盛秋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二级 |

**迁入企业（施工资质）:0家**

|  |  |  |
| --- | --- | --- |
| 批准日期 | 企 业 名 称 | 资 质 情 况 |
|  |  |  |

**分类合并（施工资质）:0家**

|  |  |  |
| --- | --- | --- |
| 批准日期 | 企 业 名 称 | 资 质 情 况 |
|  |  |  |

**2017年4月 金山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投标项目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报建编号** | **标段号** | **建设单位** | **项目名称** | **中标单位** | **中标价（万元）** | **中标面积（㎡）** | **招标方式** | **经办人** |
| 1 | 1702JS0015 | C01 | 上海石化工业学校 | 上海石化工业学校弱电改造项目 | 四川省泰龙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119.6038 | 0 | 公开招标 | 殷丹 |
| 2 | 1702JS0006 | C01 | 上海市金山区张堰镇水务站 | 金山区张堰镇重污染河道二期整治工程 | 安徽地矿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 780.7113 | 0 | 公开招标 | 韩艳 |
| 3 | 1702JS0007 | C01 | 上海市金山区漕泾镇水务站 | 金山区漕泾镇2017重污染河道整治工程 | 上海万津水利工程有限公司 | 1733.1816 | 0 | 公开招标 | 殷丹 |
| 4 | 1702JS0002 | C01 | 上海金山工业区水务站 | 金山工业区、亭林镇2017年重污染河道二期整治工程 | 上海金化海堤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 1485.0012 | 0 | 公开招标 | 殷丹 |
| 5 | 1702JS0003 | C01 | 上海市金山区亭林镇水务站 | 金山区2017年亭林镇重污染河道整治工程 | 上海泽润绿化建设有限公司 | 2697.3504 | 0 | 公开招标 | 殷丹 |
| 6 | 1702JS0004 | C01 | 上海金山工业区水务站 | 金山工业区2017年重污染河道整治工程 | 江西有色水利水电工程有限公司 | 1692.0997 | 0 | 公开招标 | 殷丹 |
| 7 | 1602JS0161 | C01 | 上海平漾樱桃种植专业合作社 | 2015年金山区吕巷镇平漾樱桃生产基地项目 | 上海富巷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 95.0167 | 360 | 公开招标 | 俞雪芬 |
| 8 | 1602JS0148 | C01 | 上海金山新城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 金山新城海汇街（龙翔路-龙轩路） | 上海晨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 1001.55 | 0 | 公开招标 | 俞雪芬 |
| 9 | 1602JS0143 | C01 | 上海市金山区教育局 | 上海市金山初级中学改扩建工程 | 上海华唐建设有限公司 | 1654.1623 | 3572.56 | 公开招标 | 殷丹 |
| 10 | 1602JS0144 | C01 | 上海市金山区教育局 | 上海市金山区金山小学改扩建工程 | 上海鼎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 1776.9859 | 4017.33 | 公开招标 | 韩艳 |
| 11 | 1602JS0022 | C02 | 上海市第六人民医院金山分院(上海市金山区中心医院、上海市金山区中医医院) | 金山区中心医院改扩建工程二期门急诊大楼项目（桩基工程除外） | 江苏兴港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12051.0517 | 25365 | 公开招标 | 韩艳 |
| 12 | 1502JS0179 | C03 | 上海金山排海工程有限公司 | 上海市金山区新江水质净化二厂及配套管网工程尾水输送段工程 | 上海市水利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12854.597 | 0 | 公开招标 | 韩艳 |
| 13 | 1502JS0205 | C05 | 上海金山排海工程有限公司 | 金山新江水质净化厂提标改造生物除臭系统设备订购及安装项目 | 上海梅思泰克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 2958 | 0 | 直接发包 （调正招标方式） | 周萍 |